

中國
社會主義年鑑

(1995—1996)

改革出版社

中国社会主义年鉴

(1995—1996)

主 编 江 流 刘 枫
副主编 傅青元 靳辉明

改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社会主义年鉴 1995—1996/江流等主编. —北京:改革出版社, 1997. 4

ISBN 7-80072-976-1

I. …中 II. 江… III. 社会主义建设模式-研究-中国-年鉴-1996 N. D6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2561 号

书名题字 李 铎

责任编辑 杜 豪

封面设计 刘志豪

中国社会主义年鉴(1995—1996)

主 编 江 流 刘 枫

副主编 傅青元 靳辉明

改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安德里北街 23 号

邮政编码:100011

昌平第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1/16 34.5 印张 1092 千字

印数:2000 册

ISBN7-80072-976-1/C · 009

定价:150.00 元

序 言

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经过了长期的探索之后,找到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无论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来看,还是从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来看,还是从世界历史的进程来看,都是一个前无古人的伟大创造,都是一个充满艰辛和胜利喜悦的伟大探索。这个伟大的创造和探索已经走过了18年的历程,已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光辉成就,正在向着更加伟大的目标奋进。在这一伟大的历史进程中,出现了许多新事物、新经验、新成果和新成就,显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蓬勃生命力和光明灿烂的历史前途。

对于这一伟大的历史进程,如果我们只是从一时一事的角度,孤立地去看,是不可能把握其全貌的。而用一种载体或形式,既从空间上把这一历史进程的各个方面的成果记录下来,又从时间上日积月累、年年岁岁地把这一历史进程的发展变化记录下来,并把这些历史记录编纂起来就是一件十分必要的和极有意义的事情。这项工作可以使我們全面、系统地了解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发展,为中国社会主义的新实践、为社会主义制度的生命力留下丰富、可信的历史见证。同时,这项工作也为我们不断的回顾、反思和研究活生生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总结经验教训,从而既不断地丰富和发展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又不断的给改革开放和现代化的伟大实践以正确的指导提供了一个不可缺少的工具。再者,从世界历史的进程和人类正义事业的发展来看,中国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实践也是值得记录的。在世界社会主义遭受暂时的严重挫折而处于低潮的时期,占世界人口五分之一的中国坚持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上继续前进,这必将大大提高人们对社会主义事业的自信心和自尊心。中国对社会主义的新实践和新探索,也将有助于人们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为社会主义的复兴,促使社会主义

向更为健康的方向发展提供参考。可以说,这一工作的意义远远超出了历史上的盛世修史的范围。

正是基于这些考虑,我们曾在1993年编纂了《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事典》。这部大事典记录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到党的十四大期间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领导集体和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带领我们党和人民进行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的主要历史资料。党的十四大以来,在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得到了进一步的丰富和发展,出现了许多新经验、新做法和新成果。为了更好地记录这些,我们准备以年鉴的方式来继续这方面的工作,并准备今后一直做下去。当然,用年鉴的方式来记录和反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无比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的内容是一个新的尝试,这也是一项迫切需要大家携手合作才能完成的系统工程。已经编出的这本年鉴,缺陷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得到大家的批评指正,以便把这项工作做得更好。

江 流

1996年10月于北京

协 办 单 位

浙江省德清县烟草公司

《中国社会主义年鉴》编委会

主 编：江 流 刘 枫

副主编：傅青元 靳辉明

编 委：（姓氏笔划为序）

王 东 石仲泉 江 流

安 京 刘 枫 冷 溶

陆涌华 赵 曜 赵凤岐

徐崇温 章绍武 韩荣璋

傅青元 靳辉明 蓝蔚青

《中国社会主义年鉴》编辑部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主 任：安 京

副主任：曲熹光 陈有进

编 辑：王 平 王兆芬 孙 平

罗文东 周晓英

目 录

第一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

一、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快经济体制改革	(2)
(一)90年代经济体制改革的行动纲领	(2)
(二)宏观管理体制改革全面实施	(3)
(三)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探索——国有企业改革	(5)
(四)继续推进价格和流通体制改革,培育市场体系	(5)
(五)社会保障体制改革	(6)
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7)
(一)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全面发展农村经济	(7)
(二)优化投资结构,提高经济效益,搞好重点建设	(9)
(三)调整经济结构,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	(11)
(四)加强宏观调控,抑制通货膨胀,解决经济发展中的矛盾	(12)
(五)改善投资环境,继续扩大对外开放	(14)
(六)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继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15)
三、落实“科教兴国”战略,推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17)
(一)党和国家落实“科教兴国”战略采取的重大举措	(17)
(二)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取得新进展	(19)
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的工程	(23)
(一)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24)
(二)党的思想建设	(25)
(三)党的组织建设	(27)
(四)党的作风建设	(29)
五、加强宣传思想工作,积极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31)
(一)中共中央加强和改善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	(31)
(二)加大宣传思想工作力度,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32)
(三)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	(33)
六、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	(34)
(一)加强民主和法制建设	(34)
(二)加大执法力度,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37)
七、根据“一国两制”方针,继续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39)
(一)第三代领导集体实现祖国统一的政治宣言	(39)
(二)中国政府处理“九七”后香港涉台问题七条原则和政策	(40)

八、跨世纪的宏伟纲领 (41)

第二编 江泽民、李鹏关于建设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论述

一、政治	(44)
(一)要讲政治	(44)
(二)加强党的建设,反腐败,开展勤政、廉政	(52)
(三)坚持两手抓,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60)
(四)民族和宗教	(66)
二、经济	(67)
(一)农业和农村改革	(67)
(二)工业企业改革	(77)
(三)宏观经济管理改革	(85)
(四)对外开放	(96)
三、科技	(98)
四、教育、文化	(109)
五、军事	(117)
六、外交	(119)
七、港台问题	(127)

第三编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决策

一、政治	(133)
关于中央纪委三次全会重申和提出的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廉洁自律 “五条规定”的实施意见	(133)
中组部发出《关于坚决防止和纠正选拔任用干部工作中不正之风的通知》	(134)
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条例	(136)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出《关于对党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国内交往中 收受的礼品实行登记制度的规定》的通知	(140)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出《关于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 收入申报的规定》的通知	(141)
中纪委发出《关于国有企业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四条规定”的实施和处理意见》	(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14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15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155)
二、经济	(161)
九十年代国家产业政策纲要	(161)
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摘录)	(164)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166)
三、科技	(176)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决定	(176)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若干意见	(17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	(180)
四、教育	(186)
国务院关于《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实施意见	(186)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19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197)
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	(202)
五、党的建设	(206)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几个重大问题的决定	(206)
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案件检查工作条例	(212)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通知》	(216)
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	(220)

第四编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形式

一、省、直辖市、自治区	(224)
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提前实现翻两番战略目标	(224)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广东的成功实践	(229)
上海：正在崛起的现代国际经济中心	(234)
二、地市	(238)
蓬勃发展的厦门市	(238)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新德阳	(242)
努力培育 加速腾飞——烟台经济发展调查	(246)
一年回顾看浦东	(248)
广东佛山经济发展路子新探	(251)
充分依靠群众实施两个转变	(254)
三、县(市)	(256)
立足市情发挥优势兴市富民奔向小康——邛崃市经济发展步入快车道	(256)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有效载体	(260)
晋江的实践与启示	(264)
锻造腾飞的双翼——福清市社会经济发展纪略	(268)
四、乡镇	(271)
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主义的创新实践——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的调查	(271)
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走共同富裕之路——天津市武清县后蒲棒村腾飞的奥秘	(275)
深化农村改革 大力兴办农村合作社——照旺庄镇兴办农村合作社的探索	(279)
两大产业并举 两个素质齐抓 认真搞好山区镇现代化建设	(281)
周家庄乡集体经营之路	(283)
五、村庄	(287)
黄土高原升起的一颗共同富裕的新星——山西省乔李村	(287)
走共同富裕路 创精神文明村——四川省宝山村启示	(291)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创建文明富裕的新农村	(295)

改革和发展促成了西关的辉煌	(298)
理想在这里闪光——临颖县南街村两个文明建设情况的调查	(300)
黄河故道铸大业	(303)
六、工业企业	(306)
长虹之路:决胜市场,产业报国	(306)
扬子之路	(309)
思想政治工作是企业改革和发展的“生命线”	(313)
企业文化建设促进了张裕的腾飞	(316)
开拓市场,依托科技,加快企业发展	
——上海市建筑工程材料公司发展之路	(319)

第五编 中国学者对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和探讨的文章综述与摘录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探讨	(324)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总体特征的探讨	(325)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历史地位和作用的讨论	(326)
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毛泽东思想关系的研究	(328)
时代主题、时代性质的探讨	(330)
社会主义本质理论的讨论	(331)
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几个理论问题的讨论	(333)
效率与公平问题的讨论	(335)
新时期利益格局变化的两个热点问题的探讨	(337)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研究的新进展	(338)
邓小平新时期党建思想研究	(340)
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路线	(341)
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	(345)
关于社会主义发展趋势	(358)
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	(364)
关于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	(368)
关于社会主义建设发展战略	(371)
关于改革开放	(382)
关于政治体制改革	(390)
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399)
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战略	(409)
关于“一国两制”	(424)
关于党的建设	(432)
关于民主集中制	(439)

第六编 外国及港澳台人士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评述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走自己的路

——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思想路线的评述	(449)
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	
——关于社会主义本质和发展道路的评述	(450)
一切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评述	(453)
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关于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的评述	(454)
分三步走基本实现现代化——关于社会主义建设发展战略的评述	(458)
改革是中国的第二次革命——关于社会发展动力的评述	(468)
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关于社会主义对外开放的评述	(478)
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评述	(483)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关于社会主义政治体制改革的评述	(490)
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评述	(492)
始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关于社会主义建设政治保证的评述	(494)
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战略的评述	(495)
一个国家两种制度——关于祖国统一的评述	(498)
建设强大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	
——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军队和国防建设的评述	(499)
中国的问题关键在于党——关于社会主义事业领导核心的评述	(500)
问题与建议	(505)

附录:国内部分报刊有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论文分类目录索引

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的思想路线	(515)
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和社会主义发展道路	(519)
关于社会主义发展阶段	(524)
关于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	(524)
关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发展战略	(525)
关于社会主义发展动力	(528)
关于改革开放	(528)
关于政治体制改革	(530)
关于党的建设	(532)
关于民主集中制	(535)
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537)
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战略	(538)
关于一国两制	(539)
关于现阶段的社会基本矛盾	(540)

第 一 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的历史进程

一、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快经济体制改革

(一)90年代经济体制改革的行动纲领

自邓小平同志1992年初发表视察南方重要讲话和党的十四大召开以后,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步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经济体制改革由打破旧体制开始转向建立新体制的阶段。党的十四大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把十四大所明确的改革目标、基本任务和指导原则进一步系统化和具体化,勾勒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轮廓和总体框架,成为我们90年代深化改革、加快新体制建设的行动纲领。

从篇章结构上看,十四届三中全会的《决定》除简短的导语和结束语外,共分十个部分,计五十条。在内容上,《决定》主要突出了两个方面,即着力于构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宏观经济管理体系和微观经济基础。在宏观方面,转变政府职能,建立健全综合运用计划、财政、金融等经济手段,以及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的间接调控体系;在微观方面,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基本特征,建立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使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充分发挥宏观与微观方面改革的成效,必须创造一个良好的市场经济体制环境,包括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大市场,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个人收入分配制度,以及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以上几方面,构筑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主体框架。

《决定》从内容上分为十部分。第一部分集中阐述了90年代改革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勾画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即“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进一步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

制度;建立全国统一开放的市场体系,实现城乡市场紧密结合,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相互衔接,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能,建立以间接手段为主的完善的宏观调控体系,保证国民经济的健康运行;建立以按劳分配为主体,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为城乡居民提供同我国国情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这段话对新体制的基本内涵作出概括,是整个《决定》精神的集中体现,也是其主线所在。这一部分还解决了深化改革的指导原则和方法论问题,即在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指引下,坚持以“三个有利于”作为判断改革得失成败的根本标准。在工作中,把握住几点具体要求;这就是在观念上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在认识上要正确处理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之间的关系;在实践中要尊重群众首创精神,重视群众切身利益;在方法上要实行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结合。

从第二部分到第九部分,阐述了八个方面的改革任务。第二部分中明确了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这是《决定》的新贡献之一。《决定》从五个方面概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并且在总结国有企业多年改革经验的基础上,指明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具体途径,即“国有企业实行公司制,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有益探索”,公司类型有独资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等多种形式。

《决定》在第三部分中首次明确了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并且指出“当前要着重发展生产要素市场”,这是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的重要保证。在发展生产要素市场中,第一次使用了“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的概念,这是对传统观念的突破,也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上的创新。发展市场中介组织,对于转变政府职能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有密切的关联和促进作用。

健全完善宏观经济调控体系,是新体制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概括了宏观调控的主要任务后,《决定》还明确了计划、金融、财政等三种主要调控手段之间相互配合和制约的关系,以及它们各自的任务和作用。《决定》阐述了财税体制、金融体制、投资体制、计划体制改革的具体方向、目标和实现途径,为此后推进的宏观体制上几项重大改革做了理论准备。《决定》指出,“合理划分中央与地方经济管理权限,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强调了两个积极性,但是没有提两级调控,宏观调控权必须集中在中央,这是较为准确的说法。

第五部分重点阐述了建立合理的个人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在个人收入分配制度上,要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个人收入分配过程中必须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实行多劳多得。《决定》还首次明确“允许属于个人的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国家对此也要依法保护。对于收入分配不公问题,提出了利用分配政策和税收调节的一系列措施。在建立社会保障制度方面,主要谈了三个问题:一是“社会保障水平要与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以及各方面的承受能力相适应”;二是明确了“城镇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金由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帐户相结合”的基本原则;三是明确“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障管理机构”,并且强调“社会保障行政管理和社会保险基金经营要分开”。

在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方面,重申了中央对农村经济工作的一贯方针。在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前提下,又提出“一个延长(耕地承包期)、两个允许(继承开发性生产项目的承包经营权和土地使用权依法有偿转让)”的新举措,这有利于调动农民积极性。《决定》肯定了乡镇企业在农村经济中的积极作用,并首次指出乡镇企业制度创新的途径是“发展股份合作制”。小城镇的建设和发展,要和户籍管理制度改革、乡镇企业集中连片发展、发展农村第三产业、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等联系起来,这些举措对未来农村经济发展有重大意义。

第七部分论述了对外经济体制改革,提出了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地域和拓宽对外开放领域的新目标,首次阐明了“对外商投资企业实行国民待遇”的方针,这些都是为了发展开放型经济,实现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的互接互补。第八部分专门论述了科技体制和教育体制改革的目标、方式和任务,这也是建立新体制过程中最重要的配套改革。第九部分强调了加强法律制度建设。市场经济本质上也是一种法

制经济,法律体系建设是新体制中不可或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决定》指出,“改革决策要与立法决策紧密结合”,这就把新体制建设与法制建设作为一个整体,进行配套设计,意义深远。最后一部分讲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包括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国家的民主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党对实际工作的领导等。

总之,《决定》突出体现了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具体思想,科学地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等重大问题。牢牢把握“决定各项改革措施取舍和检验其得失的根本标准”即“三个有利于标准”,才能体会《决定》的精髓。《决定》规划了90年代的改革任务,从各个角度、各个环节勾划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宏伟蓝图,是一个在科学理论指导下的推动各项改革工作的行动纲领。

(二) 宏观管理体制改革全面实施

1. 财税体制改革

宏观管理体制改革是1994年改革中的重头戏,财税、金融、计划投资、外贸外汇体制等改革举措相继出台,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初步形成了适应新体制要求的宏观调控体系框架,宏观经济的运行机制也发生了深刻变化。

财税体制改革迈出了重大步伐。1993年12月15日,国务院决定,从1994年1月1日起,改变现行的地方财政包干制,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计划单列市实行分税制财政体制。分税制改革的基本内容是:按照中央与地方政府的事权划分,确定各级财政的支出范围;按照事权财权相结合的原则,确定中央与地方的收入范围,把税种划分为中央税、地方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建立中央财政对地方财政的税收返还制度;建立健全分级预算制度。实行分税制改革,有利于理顺中央和地方的财政关系,也增强了中央运用财政手段的宏观调控能力。配合分税制改革,各级政府在组织机构上分设了国税局和地税局(除西藏外),并进入正常运转。

根据统一税法、公平税负、简化税制、合理分权、理顺分配关系、保证财政收入等指导原则,税收体制在1994年进行了全面改革。参照国际惯例,改变了原流转税按产品分设税目、按分设税目制定差别税率的做法,在生产和流通环节普遍征收增值税,税率是17%。改革后的流转税体系由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组成,统一适用于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取消对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征收的工商统一税。

归并了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取消按企业所有制形式设置所得税的做法,实行统一的企业所得税。按照1993年12月颁布的《个人所得税法》,建立了统一的个人所得税制。在1993年第一步清理进口税收减免的基础上,再次对进口税收优惠政策进行清理。此外,扩大了资源税征收范围,新开征了土地增值税,调整了其它一些工商税种。

1995年,在前一年改革取得突破的基础上,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巩固已有改革成果。各地已按分税制改革要求进行了机构分设,分税制改革进展顺利。强化了增值税、消费税的征管,改进了个人所得税的征管措施,完善了已有的出口退税办法。继续清理政策性税收减免及其他税收减免的各项工作。中央对地方财政转移支付制度研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已进入方案设计阶段。

2. 计划投资体制改革

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1994年计划体制改革取得了新的进展。主要特点是进一步转换计划管理职能,强化计划管理的宏观性、战略性和政策性作用。1994年的年度计划进一步简化或取消了一些不必要的指标,增加了少量必要的宏观经济总量指标,初步形成了以预测为基础并突出计划导向特点的新的预期指标体系。继续改进统配物资计划分配和订货办法,对煤炭、原油、重油、天然气、钢材、汽车等少数重要产品虽保留必要的指令性计划,但适当减少了计划分配数量,缩小了分配范围。煤炭分配实行全国总量平衡,计划分配确保重点需要,一般用煤通过市场来解决。1994年还取消了进出口商品的指令性计划,仅对大宗商品进出口实行出口总额和分地区指标的指导性计划管理;对配额管理之外的重要进口商品,实行自动登记管理。

1994年投资体制改革迈出了步伐。明确了投资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即界定各类投资主体的投资范围,规范各类投资项目的投融资渠道和方式,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企业作为竞争性项目的投资主体,要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强化其风险约束机制。1994年3月,国家开发银行正式成立,主要负责办理政策性重点建设贷款和贴息业务,把建设项目中的政策性投资贷款业务从专业银行贷款业务中分离出来。1994年,国务院还颁布实施《90年代国家产业政策纲要》和《汽车工业产业政策》,对于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优化升级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1995年,计划投资体制改革沿循已经明确的方向继续深化,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对计划指标体系进行了改造,在投融资体制方面强化了企业的投资

主体地位和项目法人责任制,增强了风险约束机制。

3. 金融体制改革

1993年底,国务院批准了金融体制改革方案。金融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一个国务院领导下独立执行货币政策的中央银行体系;健全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相分离,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组织体系;形成统一开放、有序竞争、严格管理的金融市场体系。1994年,金融体制改革迈出了重要步伐。强化了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职能和作用,拓宽了货币政策工具应用,取消了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贷款权,改变人民银行的利润留成制度为预算制度。先后成立了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三家政策性银行,分别承办政策性国家重点建设贷款及贴息业务、机电产品和成套设备等资本性货物出口业务、国家粮棉油储备和农副产品合同收购、农业开发等业务,实现了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的初步分离,对专业银行实行贷款限额下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对现有商业银行实施有监管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1994年,国务院颁布了《外资金融机构管理条例》,人民银行颁布了《金融机构管理规定》、《关于向金融机构投资入股的暂行规定》等,加强了金融业的依法监管。

1995年,金融体制改革取得了新的进展。在京津沪等15个大中城市开展了组建城市合作银行的试点。按照商业化原则,对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进行了改革、改组。颁布了《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票据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初步奠定了我国新金融体制的法律基石。

4. 外汇、外贸体制改革

1994年,外汇管理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实现了汇率并轨,由原来并存的人民币官方汇率和外汇调剂市场汇率,改变为以外汇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单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二是结、售汇制度有了很大变化。以外汇指定银行结汇取代中央银行结汇制;取消外汇留成和上缴后,有利于市场机制配置外汇资源,取消外汇额度后用汇手续进一步简化。三是外汇市场有了很大发展。以指定银行为交易主体的全国外汇交易中心4月份在上海开业。

1994年,外贸体制改革以改革外汇体制为核心,着力理顺外贸机制。在出口管理制度上,着重整顿经营秩序和规范管理方式,逐步与国际惯例接轨。在进口管理体制上,进一步降低了海关税率,先是从1月1日起降低进口小汽车的关税税率,又从6月起取消了对208种进口商品的非关税;取消了对进口商品分

三类管理的传统办法,改以实行目录管理;颁行了《机电产品进口管理办法》、《一般商品进口配额管理暂行办法》、《进口商品经营管理办法》等法规,减少了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数量。从1994年起,取消了国家对外贸企业的指令性计划和外贸企业的上缴外汇任务,实行统一的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调动了外贸企业扩大出口的积极性,促进了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

1995年,外汇外贸改革又有所巩固和进展。结汇售汇体系进一步得到完善,加强了对资本流入流出的管理和监督。在进口管理体制方面,调整了特定登记进口商品目录,取消了原油等8种商品进口的配额、许可证管理,取消了农药、粮食的进口配额管理。对大型外贸企业实行创汇美元工资含量分配办法,同时又加强了对出口成本的控制,选择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进行综合商社试点;对外开放迈出新步伐,国务院确定成都、北京、西安、杭州、武汉等10个内地城市为金融对外开放城市。

(三)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探索 ——国有企业改革

1994年的企业改革,是围绕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而展开的。在进一步落实《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以下简称《转机条例》)的基础上,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开始起步。根据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精神,国务院决定选择一批国有大中型企业,按照《公司法》进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1993年12月,国务院成立了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协调会议制度,在此基础上组成了文件起草小组,负责起草了《试点方案》和《试点办法》,提出了试点企业备选方案。1994年11月2日,国务院召开了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会议,正式部署了试点工作。与此同时,各地区、各部门也按照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要求,积极实行现代企业制度试点。据不完全统计,到1994年底,省、市两级政府确定的现代企业制度试点企业已近2000家。

按照《公司法》要求,股份制试点不断扩大并逐步走向规范化。1994年,我国新增股份制企业19847家,其中有限责任公司17456家,股份有限公司2391家。国有小企业改革不断深化,改制企业大多采取股份合作制及租赁形式,城乡集体企业股份合作制已有29万家。

1995年,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工作全面展开,大部分企业试点方案已批复。各地选择的试点企业也大部分通过了方案论证。国家开始实施大公司、大

集团战略,选择了1000家大型国有骨干企业进行综合改革、改组和改造。国务院确定的56家企业集团试点工作不断深入。国有小企业改革力度加大,各地根据实际情况,采取了股份合作制、承包、租赁、拍卖等多种国有小企业改制形式,其中股份合作制是主要形式。

存量资产流动和重组的步伐明显加快。着眼于搞活整个国有经济,许多地方以城市为单位,采取联合、兼并、划转、租赁、合资、破产等多种方式,加快存量资产的流动和重组。一些城市利用级差地租进行老企业的搬迁改造、转产改造,也取得了一定效果。据山东、河北、辽宁、武汉、长春等19个省市统计,到1995年底,已经破产和进入破产程序的企业已逾1000家。

各地积极探索解决企业历史包袱的有效途径。在处理过度负债方面,各地在继续落实现有增资减债举措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引入中介机构投资、建立投资基金等有效办法。在分流企业富余人员方面,采取发展第三产业、厂内提前退休、增加转业转岗培训和依法向社会分流等多种方式。在解决企业办社会问题方面,各地也创造了一些新经验,有的采取“先分后离、逐年减少经费”的办法,有的则一次性将部分存量资产划转给地方政府,由政府负责被分离机构的经费。

(四) 继续推进价格和流通 体制改革,培育市场体系

1994年我国市场体系建设突出了规范化和向深层次发展,进一步整顿了流通秩序,强化了市场规则,推进了市场流通体制改革,市场建设由以建为主转为以管为主,先后出台了《全国商品市场规划纲要》、《拍卖管理办法》、《批发市场管理办法》,使商品市场建设与管理逐步走向法制化、规范化轨道,标志着我国商品市场由初级阶段进入常规发展阶段。

1994年市场流通规模明显扩大。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16053亿元,比1993年的13593亿元增长11.81%。全社会生产资料销售总额增速与经济发展速度基本同步,1994年全社会生产资料销售总额达22980亿元,比1993年增长21.2%,扣除物价上涨因素,约比1993年增长12%,与同年国内生产总值增幅基本同步。

1994年商品市场交易网络初步形成,社会商品的大流通格局和正常的商品流通渠道逐步完善,一个包括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在内的批发与零售相结合、大中小相结合、有形市场和无形市场相结合、现